

SNTV 選制下「立法委員連任勝選幅度模型」建立之嘗試 —以第四屆區域立委為例*

吳宜侃

國立政治大學

摘要

立法委員連任分析對國會制度化的研究，意義重大。但國內關於立法委員之連任分析研究，多仍僅停留在個案分析的階段，無法做一整體的模型建構，而原因在於 SNTV 選制中選區規模大小不一，使得跨選區的立委比較研究難以進行，尤其是在得票數的分析上。本研究嘗試運用族普基數，將得票數計算轉化成勝選幅度，使不同選區立委之得票數得以立於客觀基準進行比較，並嘗試以此建立立法委員連任勝選幅度迴歸模型。經由檢驗後，發現模型相當穩定，且詮釋力也頗佳。而本模型亦顯示，政黨因素與個人表現因素兩者，同時為影響立法委員連任勝選幅度表現的關鍵因素。

關鍵詞： SNTV 選制、立法委員、連任、連任勝選幅度模型

吳宜侃 國立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專長領域包括政治行為及經驗政治理論。

* 筆者首先感謝兩位審查委員對本文的細心評閱，以及給與筆者的寶貴意見，相信對筆者往後的研究與寫作將有很大的助益；另外，更要感謝盛杏湲教授，因為本文所提出的運作概念都是在盛老師不厭其煩地與筆者討論下而成形。

(收件：2004/10/12，修正：2004/12/6，接受：2005/6/24)

壹、前言

立法委員連任表現的分析，大致上可以從兩個面向進行：第一，直接觀察立委於次屆選舉中是否當選連任；第二，檢視立委於次屆選舉中的得票數表現。當選與否僅是現任立委實際上是否能於次屆選舉中當選連任「是」或「否」的兩分類結果而已，但同樣是當選連任，卻可能有高票當選連任與以些微票數驚險當選連任二種極端表現，而這卻是單純從連任與否去分析時無法考量顧及到的。所以，若想進一步瞭解立法委員尋求連任時的難易程度，則勢必要透過得票數來做進一步的分析詮釋。

但由於我國立法委員選舉，乃採行SNTV選制，選區規模（應選名額）大小不一，使得各選區所需之最低當選票數都不盡相同，因此，若直接拿各選區立委的得票率來比較，顯然非常不合理、也沒有任何實質意義，而也就是因為此限制，使得國內關於立法委員連任表現的研究，多仍停留在個案分析的階段，^① 無法進行整體分析。基於上述問題，本研究將嘗試以「勝選幅度」代替得票數，以解決在SNTV選制下進行跨選區立委得票數比較的困境，並嘗試以此建立整體立委分析的有效模型。

本文將先對勝選幅度之計算方式做一說明，並檢視尋求連任的第四屆區域立委，於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的勝選幅度表現；接著，提出影響立法委員勝選幅度表現的因素，並運用OLS線性迴歸分析法，建構立法委員連任勝選幅度模型，以檢驗使用勝選幅度之可行性。

^① 在國內，以個案分析方式，對立法委員連任表現所進行的研究，如蔡佳泓（1996）、陳昭凱（1997）等，前者從選區服務角度切入，分析選區服務對某立法委員連任表現的影響；後者則從競選策略出發，對某立法委員連任表現進行分析。

貳、第四屆區域立委於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

由於在 SNTV 選制下，候選人當選所需之最低得票數主要取決於選區規模大小，亦即應選人數的多少，選區的應選名額愈多，當選所需之得票數愈低；反之，選區的應選名額愈少，當選所需之得票數則愈高。因此，若要跨選區比較得票數，最佳方式即是透過考量各選區規模大小，將得票數做一轉換，使不同選區候選人的得票數得以立於客觀的基準上，進行比較分析。

因此，本研究以依選區規模大小所決定之族普基數^② 做為基準，將得票數轉換為勝選幅度，其計算方式如下式一所示：

$$\text{勝選幅度} = \text{得票數} / \text{該選區之族普基數} \quad \text{【式一】}$$

經轉換後，勝選幅度的意義即為：某候選人之得票數，為該選區當選基數的幾倍？如此，勝選幅度變數便可以顧及到各選區規模的大小，而所有立法委員的得票數才能放在一起，做有意義的比較。

下表一為經上述公式一所計算出來，第四屆區域立法委員於第五屆區域立委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由於在 168 位第四屆區域立委當中，真正繼續參與第五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的人數僅有 125 人，故表一中擁有勝選幅度資料的有效立法委員人數為 125 人。

根據表一資料顯示：整體立法委員的平均勝選幅度為 0.69，沒有任何立法委員之勝選幅度小於 0.10，而勝選幅度最低者之分數介於 0.11 至 0.20 之間，僅有一人，而該名立委為高雄市第一選區無政黨提名的王天競，其勝選幅度分數為 0.14；而分數最高者，介於 1.21 至 1.30 之間，共有二人，分別是基

^② 族普基數 (Droop Quota) = $V/(N+1)+1$ ，其中 N 為選區應選名額；V 為選舉有效票總數 (王業立，1996:25-27)。

表一 第四屆區域立委之次數分配表(依勝選幅度表現)

勝選幅度	人 數	百分比(%)	有效百分比(%)	累積有效百分比(%)
0 ~ 0.10	—	—	—	—
0.11 ~ 0.20	1	0.6	0.8	0.8
0.21 ~ 0.30	4	2.4	3.2	4.0
0.31 ~ 0.40	4	2.4	3.2	7.2
0.41 ~ 0.50	12	7.1	9.6	16.8
0.51 ~ 0.60	24	14.3	19.2	36.0
0.61 ~ 0.70	24	14.3	19.2	55.2
0.71 ~ 0.80	22	13.1	17.6	72.8
0.81 ~ 0.90	13	7.7	10.4	83.2
0.91 ~ 1.00	8	4.8	6.4	89.6
1.01 ~ 1.10	8	4.8	6.4	96.0
1.11 ~ 1.20	3	1.8	2.4	98.4
1.21 ~ 1.30	2	1.2	1.6	100.0
遺 漏 值	43	25.6	—	—
合 計	168	100.0	100.0	

資料來源：筆者參考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2001)公佈之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資料計算整理而得。

說 明：遺漏值包括了未參與連任(15人)、入閣或擔任其他政治職位(6人)、參選縣市長者(17人)、列名不分區名單者(5人)，共43人。

隆市親民黨提名的劉文雄，其分數為1.23，以及新竹縣國民黨提名之邱鏡淳，其分數為1.27。整體來看，有高達76%的立法委員，其勝選幅度分數集中分佈於0.41至0.90之間。

若進一步檢視各選區所屬立法委員之勝選幅度表現，以及各選區立法委員之平均勝選幅度，則從表二中可發現：所有選區中，以新竹縣、南投縣、澎湖縣選區之立法委員表現最佳，其平均勝選幅度分別為1.15、1.17、1.08，而立委勝選幅度表現較差的選區為金門縣、台北市第二選區、高雄市第一選區，其選區平均勝選幅度為0.31、0.52、0.57。整體而言，台北、高雄二直轄市立法委員之勝選幅度表現相對之下似乎較為不佳。

表二 各選區之第四屆立法委員於第五屆立委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情形

選 區	0.11~ 0.20	0.21~ 0.30	0.31~ 0.40	0.41~ 0.50	0.51~ 0.60	0.61~ 0.70	0.71~ 0.80	0.81~ 0.90	0.91~ 1.00	1.01~ 1.1	1.11~ 1.2	1.21~ 1.3	合計	平均 勝選幅度
台北縣一	-	1	-	3	-	-	3	-	-	-	1	-	8	0.63
台北縣二	-	-	-	1	2	3	2	-	-	-	-	-	8	0.64
台北縣三	-	1	-	-	2	1	1	1	-	1	-	-	7	0.65
宜蘭縣	-	-	-	-	-	1	-	1	-	-	-	-	2	0.73
桃園縣	-	-	-	-	3	2	1	1	1	-	-	-	8	0.68
新竹縣	-	-	-	-	-	-	-	-	-	1	-	1	2	1.15
苗栗縣	-	-	-	-	-	1	1	1	-	-	-	-	3	0.72
台中縣	-	-	-	-	4	-	4	-	-	1	-	-	9	0.70
彰化縣	-	-	1	1	2	-	1	1	-	1	-	-	7	0.66
南投縣	-	-	-	-	-	-	-	-	-	-	1	-	1	1.17
雲林縣	-	-	-	-	2	1	2	-	-	-	-	-	5	0.67
嘉義縣	-	-	-	-	-	-	1	-	-	-	-	-	1	0.74
台南縣	-	-	-	1	2	1	-	1	1	1	-	-	7	0.71
高雄縣	-	-	-	1	2	2	-	1	-	1	-	-	7	0.66
屏東縣	-	-	1	-	1	2	1	2	-	-	-	-	7	0.66
台東縣	-	-	-	-	-	-	-	-	-	-	-	-	-	-
花蓮縣	-	-	-	-	-	1	-	-	-	-	-	-	1	0.63
澎湖縣	-	-	-	-	-	-	-	-	-	1	-	-	1	1.08
基隆市	-	-	-	-	-	1	-	-	1	-	-	1	3	0.95
新竹市	-	-	-	-	1	-	-	-	1	-	-	-	2	0.79
台中市	-	1	-	-	-	1	1	-	1	-	1	-	5	0.76
嘉義市	-	-	-	-	-	-	-	-	2	-	-	-	2	0.94
台南市	-	-	-	-	-	-	1	2	1	-	-	-	4	0.86
金門縣	-	-	1	-	-	-	-	-	-	-	-	-	1	0.31
連江縣	-	-	-	-	-	-	-	1	-	-	-	-	1	0.87
台北市一	-	-	-	2	-	4	1	1	-	-	-	-	8	0.63
台北市二	-	1	-	2	1	2	1	-	-	-	-	-	8	0.52
高雄市一	1	-	1	-	1	-	-	-	-	1	-	-	3	0.57
高雄市二	-	-	-	1	1	1	1	-	-	-	-	-	4	0.60
合 計	1	4	4	12	24	24	22	13	8	8	3	2	125	0.69

資料來源：筆者參考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2001)公佈之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資料計算整理而得。

說 明：表內之數字表示立法委員人數。

參、立法委員勝選幅度表現之影響因素

一般而言，國會議員的選票基礎，主要是來自於兩方面，即政黨選票以及個人選票兩者。Cox 及 McCubbins (1993:109) 的研究即指出：國會議員連任目的達成，是有賴個人特質及政黨集體特質二者並重的。其實，無論是哪一種選舉制度下，絕大多數的現任者在尋求連任時，其選票來源皆或多或少地同時包含了政黨選票和個人選票兩者，只是孰重孰輕的問題而已，在 SNTV 選制下亦復如此。

除了政黨與候選人因素外，在我國特殊選舉環境下，還有二個有別於其他選舉制度的特殊因素值得注意：第一，地方派系因素，其重要性在於它同樣可以發揮吸引選民投票、區隔選票的效果。另一重要因素為選區因素，由於在 SNTV 選制下，各選區特性不同、選區規模及競爭程度大小不一，故不同選區中的現任者在尋求連任上的機會也不盡相同。

因此，本研究認為，在 SNTV 選制下，影響現任立法委員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的因素，包含了政黨因素、個人表現因素、地方派系因素、選區因素等四大類別：

一、政黨因素

在 SNTV 選制下，現任立法委員在尋求連任時所需要之個人選票固然重要 (Carey and Shugart, 1995)，但政黨所提供的資源與機會，包括了：政黨提名、黨團幹部，對立法委員於次屆連任目標的成就仍有其必然、一定的影響。茲說明如下：

(一) 政黨提名

政黨對立委於次屆尋求連任之勝選幅度影響，表現在：第一，個別議員在將立法表現轉化成選舉利益以求取連任時，會產生集體行動的困境，這是因為

完成後的法案是公共財，所有最後表決時投贊成票的立委，都能拿來向選民邀功，故沒有立法委員願意費心力去做這些繁複、高成本的立法工作，大家都只想搭便車，結果是所有立法委員都得不到好處，而政黨剛好可以扮演居中協調及監督的角色，排除此行動困境（Cox and McCubbins, 1993）；第二，政黨提名背書有利於個人在競選資金上的籌措；第三，政黨可以提供資源協助其連任競選；第四，執政黨握有豐富的政府資源，這些行政資源非常有利於其黨籍議員的連任；第五，政黨整體表現也影響到其所屬個別議員的連任，亦即所謂政黨選舉潮（Ramseyer and Rosenbluth, 1993; Cox and Rosenbluth, 1995）。故對現任國會議員而言，有無政黨提名、由哪一個政黨提名，都將對其尋求連任之勝選幅度表現造成影響。

在國內，何金銘（1997:133）研究發現：政黨推薦與否是影響第三屆立法委員候選人得票率高低的重要因素。雖然何金銘的研究未更進一步分析不同政黨提名對候選人的影響為何，但本研究認為：由於各政黨的資源不一、表現各異，使得選民對各政黨的評價有好有壞，而這種對政黨的觀感，便直接影響到選民對各政黨所屬立法委員的看法，因此現任者必然會因為提名政黨的不同，而在尋求連任的勝選幅度表現上有所差異。

基於以上的論述，本研究認為：取得政黨提名，對立法委員於次屆選舉時之勝選幅度表現將有正面的幫助；而提名政黨不同，對立法委員勝選幅度的影響也將有所差異。

（二）政黨幹部

政黨所能提供的機會除了為尋求連任的現任者提名背書之外，透過政黨幹部職位的授與，也是另一項有利於國會議員連任的重要政黨資源，而本研究的政黨幹部是指政黨的議會黨團幹部，以及黨中央幹部兩者。

擔任黨團幹部對議員尋求連任的幫助表現在：第一，擔任黨職對其個人在議場上的正式立法參與，具有顯著的正方向影響（盛杏媛，2001:98-99），而

Hall (1987:116) 的研究則發現：透過正式立法參與所帶來的「作秀馬」(show horse) 效用，是有助於議員未來連任目的的達成；第二，黨團幹部是法案推動的軸心，同時也通常是同黨籍議員對外表達法案意見，以及與他黨交涉協商的窗口，因此在立法參與的機會變多，曝光率相對增高，使其在選民心目中的正面形象大大提升，有利於下屆選舉的連任；第三，由於黨團幹部代表著政黨在議會中穿梭努力、為政黨的政策辯護，故通常也是政黨特別支持的對象，而在下屆選舉時政黨也會更積極投注較多資源協助其繼續連任，以犒賞其任內為政黨的付出並期待其未來能更加努力，協助政黨在議會中的運作。

再者，就政黨的黨中央幹部而言，其能為連任帶來的幫助是：第一，議員擔任政黨黨中央幹部職位，將有更多的機會能運用政黨資源，以協助其連任的達成；再者，這些任職黨中央幹部的議員，通常也都是政黨積極栽培的對象，故政黨必定更願意支持其當選連任；第三，由於黨務的運作，使這些黨中央幹部有更多的曝光機會，加深了選民對其印象，也有助於其連任。

經由上述論點，因此本研究認為：擔任政黨黨中央幹部或立院黨團幹部，對立法委員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將有正面幫助。

二、個人表現因素

Carey 和 Shugart (1995) 依 (1) 政黨領導者的提名控制能力；(2) 選票分配方式是給黨、次級團體或是完全個人吸收；(3) 選民投票對象是直接投給黨、投給複數候選人、還是只能投給一位候選人；(4) 選區規模大小等四個條件，去檢視各種選舉制度下候選人對個人選票之依賴程度，發現在選區規模相等的情況下，和其他選舉制度比較起來，SNTV 選制下候選人建立個人選票的動機是非常強的，而且會隨著選區規模變大而變得更強。而我國立法委員選舉所採取的 SNTV 選制，雖然是政黨提名，但由於選區規模多屬於中、大型選區，選民又是對候選人個人直接進行投票，使得黨內競爭甚至超越黨際競爭，當政黨對候選人的幫助有限的情況下，候選人為了本身能夠安全當選，企

圖區隔與其他同黨候選人，建立個人選票的動機是很強的。

另外，由於SNTV選制是屬於複數選區，故當我們在考慮現任者表現的同時，也須考慮到選區中其他現任者的任內表現。尤其是當選區屬於中、大型規模的選區時，每一個選區中的現任者幾乎都在數名以上，而這些現任者其實都是彼此間最大的競爭對手，因為他們都是經過激烈選戰中脫穎而出的佼佼者，而且也都將是下次選舉中檯面上的交手對象，因此他們在任期內的表現，到最後選舉時刻都將被對手以及選區選民拿來比較，而這都將對其連任選情造成相當大的影響，在優劣相較下，表現相對不佳的現任者就容易被選民所拋棄，畢竟每一個選民都只有一票的選擇機會。蔡佳泓（1996:110）的研究即持此看法，其研究發現：高服務案件及高滿意度的鄉鎮並非該立委高得票率地區，探究其原因發現，得票率不但受到本身表現的影響，同時也可能受到其他現任立委表現的間接影響。

基於上述考量，本研究認為，立法委員個人表現，必須是在與同選區其他候選人相較下的表現，而這些個人表現因素包括了立法問政、選區服務以及新聞曝光度三者，茲說明如下：

（一）立法表現

Hall（1987:116）將議員的立法工作分為二大類型：正式參與及非正式參與，他認為委員會立法工作其實相當費時費力的，而議員在有限時間、精力下不會做白工，所以他們會選擇能成就其目的的委員會，結果發現為達成其連任目的，議員會努力從事正式立法參與，以向其選區選民邀功，爭取在下屆選舉中當選連任。其實議員在議場上認真的工作表現，無非是想讓選區選民相信他能夠勝任這個職位，並且在議會中能發揮影響力（Fenno, 1978:136-9），並企圖讓選民認為，那些有利於選區的特殊利益法案，以及有利於全民利益的法案之所以能通過，是議員個人努力的成果（Mayhew, 1974a:21-26），而最終目的則是用以爭取選民認同，並支持其繼續在下一屆中連任。

因此，本研究認為：相較於同選區其他立委而言，立法委員的立法工作表現愈好，對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愈有利；反之，立法委員的立法工作表現，相較於同選區其他立委來得差，對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愈不利。

(二) 選區服務

Fiorina (1989) 及 Davidson (1985) 等認為隨著政黨認同弱化、社會結構日趨複雜，使得選區趨向異質化，議員發現採取政策立場雖然可以掌握住特定選民的選票，但卻可能因而失去其他更多潛在選民的支持，與其如此，不如致力於不強調任何政治立場的選區服務，反而更能擄獲選民的心，使自己未來連任之路更加順遂。

黃秀端 (1994:130-5) 研究發現：大多數立法委員都認為選區服務工作有利於其連任目的的達成，而制度的設計更提供了立法委員從事選區服務的誘因，這是因為立法委員選舉是採取 SNTV 選制，同黨議員在選區內必須相互競爭，使得候選人必須以個人而非政黨作為訴求的焦點，而選區服務便成了爭取個人選票的重要工具。盛杏媛 (1999:92-93) 則認為在台灣的 SNTV 選制下，立法委員之所以樂意從事選區服務的主要理由有三：第一，獲得選票以鞏固連任基礎；第二，SNTV 選制下的不確定性，希望透過選區服務來建構自己的個人選票獲取連任；第三，開發中國家的普遍性恩庇依恃關係、政治領域與非政治領域界線不明顯、利益團體不發達、選民沒有適當的意見傳達管道、再加上立委在立法上無法像先進民主國家議員能如此積極自主，只能將代表工作重心置於選區服務上。

因此，本研究認為：相較於同選區其他立委而言，立法委員的選區服務做的愈好，對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愈有利；反之，立法委員的選區服務，相較於同選區其他立委來得差，對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愈不利。

（三）新聞曝光度

Mayhew (1974b:310-3) 的研究認為：現任者在尋求當選連任的立足點上其實早已遠遠勝於挑戰者了，理由是因為：第一，現任者較挑戰者懂得如何包裝自己；第二，現任者較挑戰者有機會取得接近利益性公共計劃的管道；第三，在重要議題的立場採取上，現任者相較於挑戰者而言更有機會受到注目，因為立法委員本身的議員身份比起一般其他挑戰者而言，的確更具有新聞報導的價值存在，其一舉一動都是眾所矚目的焦點。這種議員身份所帶來的高能見度，Cox 和 Katz (1996:494) 即將其視為一種現任者優勢所帶來的「直接效果」。

在 SNTV 選制下，候選人數眾多，因此如何讓選民記住自己便成了一個重要課題。而經由媒體報導將能使得現任者有展現自我特質，以及在議題上發表自己意見的機會，這是其他挑戰者在平時所無法享受到的特殊待遇，若現任者能充分運用此一現任優勢，增加自己在媒體的曝光度，則在未來當選連任的機會將大大提昇。

因此，本研究認為：相較於同選區其他立委而言，立法委員於媒體的新聞曝光度愈高，對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愈有利；反之，立法委員的新聞曝光度，相較於同選區其他立委來得低，對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愈不利。

三、地方派系因素

Lande (1977) 將派系定義為「以恩庇依恃二元聯盟 (patron-client dyadic alliance) 為基本構成單元，為達成公部門或準公部門資源取得及分配的集體目標，所建立起來的一套多重人際網絡」。這種恩庇依恃主義普遍的流行於傳統社會當中，尤其是在新興民主國家中，自由選舉運作尚未完全制度化，合法的良性競爭觀念薄弱，加上體制法令漏洞太多無法有效規範候選人，所以候選人常會利用地方派系為工具，來強化其本身勝選優勢，而且結果通常也極為有

效。

陳明通、朱雲漢(1989)的研究即發現：從1951年臨時第一屆省議員到1985年第八屆省議員共十屆省議員選舉當中，有地方派系背景的候選人共有518位，其中當選者有431位，當選率高達八成三，當選率比無派系背景候選人高出了10.63倍，影響力實在非常驚人。

而地方派系之所以持續存在台灣選舉當中，且發生影響力的另一個重要原因是選舉制度使然。Cox和Niou(1994:222, 226-30)的研究即認為：SNTV選制下由於選區規模太大，各政黨在提名和配票過程中通常會產生少量提名、過量提名、配票不均三種類型的失誤，而在進一步對採行SNTV選制的二個國家—台灣及日本進行研究後，結果發現：選區規模大小最能解釋國民黨的失誤，即選區規模愈大，失誤愈多。由此可知，各政黨提名候選人人數過多，以及政黨選票分配的不確定性，都在在加深了候選人的不安全感，使得他們必須尋求其他自保機制，而透過地方派系的動員、輔選，便是一個能為其帶來穩定票源的有效方式。

而且如果說政黨背書是可以達到區隔不同政黨候選人間票源的效用，那麼地方派系支持對候選人的作用，即在於它可以進一步的區隔同黨候選人之間的票源。在SNTV選制下既然政黨不能完全依賴，為了能在同黨候選人中脫穎而出，勢必須建立個人知名度、關係網絡(如：後援會)以引吸選票，而地方派系的動員輔選機制便充分的提供了這些服務，它可以增進及積累個人的政治資源，除了增加被政黨提名的可能性，及協助其開拓募款管道外(Ramseyer and Frances, 1993:59)，更重要的是透過地方派系支持可以使候選人更具有獨特性，可以明確的區隔和同黨其他候選人的選票，以助於其順利當選連任。

基於上述想法，因此本研究認為：具有地方派系背景，對立法委員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將有正面幫助。

四、選區因素

最後，選區因素是另一類可能影響國會議員連任表現的變數，這些外在的選區因素造就出不同型態的選區，進而對現任者在尋求連任上，形成不同的機會與限制。從 1950、1960 年代政府一連串成功經濟政策主導下，台灣各縣市、區域發展的差異愈來愈顯著（李信達，1999:12），而立法委員選舉中選區之劃分，仍是以縣（市）為主要依據來切割，所以各選區間必然也存有異質性，而在許多選區特性中，都市化程度是一個衡量選區間差異的重要指標。另外，各選區規模大小（應選名額多寡）也是另一個影響到選區現任者尋求連任的重要選區因素。茲說明如下：

（一）都市化程度

都市化程度低的選區通常是較為傳統的選區，在這種選區當中，人口流動率低、選民思想簡純、容易滿足、安於現狀、不熱衷變化，人情觀念濃厚、與現任者的依恃關係強，這些特質全都有利於現任立委尋求連任，而不利於挑戰者，只要立法委員本身維持一定水準的經營，其當選連任的機會必定很高；反之，都市化程度越高的選區，選民流動性愈大、思想開放，求新求變、不以現狀為滿足，人情觀念淡薄、傳統依恃關係難以建立維持，這種種特質是相當不利於現任立委尋求連任，若立法委員本身不努力做好代表工作，將很難討好選民。

另外，都市化程度愈高的選區，通常選民的異質性愈高，其偏好、態度取向愈多元，所以當立法委員試圖去討好一方選民時，卻很有可能同時得罪其另一方選民，使其連任較為困難；反之，都市化程度愈低的選區，選民的同質性通常愈高，立委也較容易討好選區選民，其連任的機會也相對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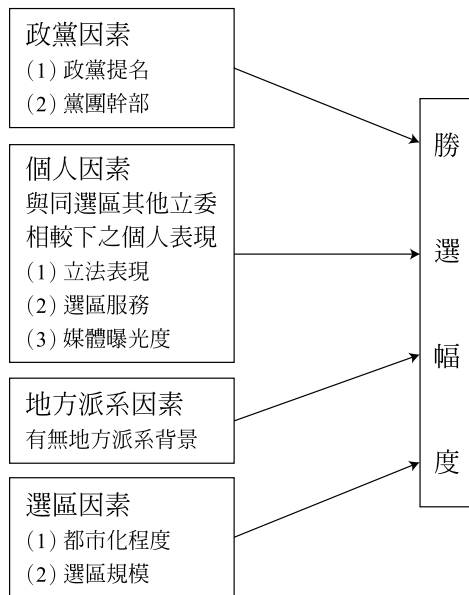
因此本研究認為：其他條件相當的情況下，選區的都市化程度愈低，對立法委員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愈有利；反之，選區的都市化程度愈高，對立法委員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表現愈不利。

(二) 選區規模

選區規模大小決定於選區應選名額的多寡，應選名額越多表示選區規模越大；反之則越小。由於選區規模不同，將導致立委在尋求連任上採取不同的策略，對大規模選區的立法委員而言，由於當選所需票數較低，因此只須取得固定選票即可當選連任，所以首要任務便在鞏固能確保其連任成功的既有票源，因此勝選幅度較不易提高；但小規模選區的立法委員則不然，由於當選所需票數較高，相對而言，則須更進一步開拓選票以確保連任，勝選幅度自然會較高。

因此，就選區規模而言，本研究認為：選區規模愈大，立法委員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將愈小；反之，選區規模愈小，對立法委員於次屆選舉之勝選幅度將愈大。

綜合上述詮釋，筆者將本研究之立法委員連任測預模型，以圖一方式加以呈現：



圖一 立法委員連任勝選幅度模型分析之研究架構圖

肆、連任勝選幅度迴歸模型分析

接下來，本研究將進一步以第四屆區域立委於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之勝選幅度為依變數，以政黨、個人、地方派系、選區四類因素為自變項，建構立法委員之勝選幅度迴歸模型，以檢視各類因素對勝選幅度是否造成顯著的影響，而影響程度又是如何，並評估模型之穩定性，以檢驗使用勝選幅度代替得票數，進行立委整體連任表現分析的可行性。

一、資料來源與變數處理

(一) 依變數

本模型之依變數是運用族普基數概念，由得票數計算轉化而來的勝選幅度（勝選幅度之計算方式與立委之勝選幅度表現，參見式一與表一），在變數處理上，由於勝選幅度為數值資料，故可不作其他處理，直接投入迴歸模型當中。

(二) 自變數

就自變數而言，本研究之自變數共有政黨、個人、地方派系、選區等四類。接下來，筆者即分別對各變數處理加以說明如下：

1. 政黨因素

政黨因素包括了政黨提名以及政黨幹部二變數。在政黨提名方面，資料來源為政大選研中心所整理之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提名政黨資料，而由於本研究理論預期不同政黨提名將對立委連任與否將造成不同的影響，故將政黨提名分為「國民黨」、「民進黨」、「親民黨」，以及「其他與無政黨提名」四類，^③ 在變數處理上，以「其他與無政黨提名」為底，將「國民黨」、「民進黨」、「親民黨」三者設為虛擬變數（dummy variable）後，再投入模型當中。在政黨幹部方面，資料來源為中央選委會、立法院國會圖書館所公佈之立法委

員基本資料與簡歷，並參考蕭怡靖(2003:87)所蒐集之第四屆立法院各黨黨團幹部名單(參見附錄一)。在變數處理上；至於政黨幹部變數，筆者則將是政黨幹部者設為1，非政黨幹部者設為0，再投入迴歸模型當中進行分析。

2. 個人因素

在個人表現因素部分，包含了三個自變數－立法表現、選區服務、新聞曝光度。其中立法表現與新聞曝光度，資料來源為立法院國會圖書館所公佈之第四屆立法委員任內提案數及新聞數，值得注意的是，由於只要是任何關於、提及立法委員個人的報紙新聞媒體的報導，都包含在立委新聞數當中，所以關於立委的新聞類型可以說是五花八門，就新聞報導內容對立法委員評價而言，有些是正面消息、當然也不乏有負面消息，但無論如何立委個人，確實已引起媒體報導，並吸引了選民的注意了，且對新聞報導的認知其實是個人主觀意識的判斷，所以若干正面消息對某些選民而言他們並不一定會欣賞，反而可能反感；相對的，若干負面消息報導對某些選民而言，可能將其做不同的另類解讀，而給予極高評價。因此，我們在計算立委個人新聞數目時，將不對報導性質或內容做額外的篩選、或分類處理。

至於在選區服務部分，資料來源則為盛杏媛(2001)教授所執行的「第四屆立法委員的代表行為」調查研究計劃，本研究以三題問卷題目(參見附錄二)，建構出「立法委員對選區之時間投入」、「立法委員對選區之人力物力投入」兩個不同概念的選區服務變數。^④

在測量上，基於在SNTV選制下，須與同選區其他立委表現比較下，來衡量立委個人表現才具有意義的考量下，本研究將以依個別選區標準化後之立委

^③ 由於新黨與台聯個數太少，分別僅有五人和一人，故本研究將其併入「其他與無政黨提名」當中。

^④ 本研究將立法委員的選區服務助理數、選區服務數兩題，以因素分析加以萃取出「對選區人力物力投入」一選區服務變數，萃取結果如附錄三所示。

個人立法、選區服務、新聞曝光度表現進行分析，標準化公式如式二所示：

$$\text{標準化個人表現} = (\text{立法委員個人表現} - \text{選區立法委員之平均表現}) / \text{選區立法委員表現之標準差} \quad \text{【式二】}$$

此三者個人表現變數皆為數值資料，原本無須再做其他處理，即可直接投入模型當中，但為了能更清楚地就估計值（B 值）大小，來比較各自變數對立委連任與否的影響大小程度，故筆者依式三，將此三者個人表現變數轉化為 0 至 1 尺度的分數。

$$\text{轉化後的分數} = (\text{原始分數} - \text{最低分}) / (\text{最高分} - \text{最低分}) \quad \text{【式三】}$$

3. 地方派系因素

在地方派系因素上，本研究參考蕭怡靖（2003:163-4）所蒐集的第四屆立法委員地方派系背景資料，將有地方派系背景立委設為 1；而無地方派系背景立委設為 0，投入迴歸模型當中。

4. 選區因素

最後，選區因素方面，包含了都市化程度與選區規模兩個變數。在都市化程度上，本研究參考洪永泰、林瓊珠（2001）及台閩地區人口統計（2001），依人口密度、非農人口比例、大專以上教育程度比例三項指標，對所有選區進行集群分析，再參考集群結果，將選區分為都市化程度高、中、低三群（參考附錄四）。在選區規模上，本研究依王業立（1996:17）的分類，將選區應選名額在二至五名之間者，視為「中選區」；應選名額在六名或以上者，視為「大選區」，而「小選區」則指單一選區。由於此兩變數皆為三分類的順序尺度資料，故在處理上，筆者以低都市化程度為底，將中都市化程度選區、高都市化程度選區轉化為虛擬變數；以小選區為底，將中選區、大選區轉化為虛擬變數

後，再投入迴模模型中進行分析。

二、第四屆區域立委於第五屆立委選舉之連任勝選幅度迴歸模型分析

接著，筆者便直接將政黨、個人、地方派系、選區等四類自變數，共十三個變項投入迴歸模型當中，得到表三之模型I，為第四屆區域立委，於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之勝選幅度初步迴歸模型；而為了檢查模型穩定度，筆者接著再將方向與理論相反、但未顯著的變數，包括了「擔任政黨幹部」、「對選區的人力、物力投入」等兩變數剔除，得到表中修正後之勝選幅度模型II。

在第四屆168位區域立法委員當中，於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時仍在區域立委部份繼續尋求連任者，僅有125人，此即為本研究勝選幅度的分析個案數。由於研究個案數實在太少，僅有125位立法委員，變數不容易顯著，故筆者將檢定的最低顯著水準放寬，調降至0.1，結果發現：四類變數中，以政黨因素與個人表現因素最為顯著，而地方派系因素則未達統計上顯著水準，至於選區因素中，僅有高都市化選區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就政黨因素來看，在政黨提名方面，國民黨、民進黨、親民黨提名對勝選幅度的影響，皆與理論預期方向相符，並且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模型I顯示：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之下，國民黨提名立委的勝選幅度將比「其他或無政黨提名」立委多出了0.120，民進黨提名立委的勝選幅度將比「其他或無政黨提名」立委多出0.284，親民黨提名立委的勝選幅度將比「其他或無政黨提名」立委多出0.355。

另外，就政黨幹部變數而言，在模型I中顯示：相對於未擔任政黨幹部而言，擔任政黨幹部反而將對其勝選幅度造成負面影響，但此影響並未達到統計上顯著水準。其原因極有可能是，政黨幹部變數對勝選幅度的詮釋部份，已被更具影響力的政黨提名變數所取代；另外，本研究並未進一步區分個別政黨幹部（國民黨政黨幹部、民進黨政黨幹部、新黨政黨幹部、親民黨政黨幹部等）對立委勝選幅度的影響，也是政黨幹部變數不顯著的另一可能原因。

其次，就個人表現因素來看，除了對選區的人力、物力投入一變項，對勝選幅度的影響方向與理論相反、且未達統計上顯著水準之外，立委之立法表現、對選區之時間投入、新聞曝光度對勝選幅度的影響，皆與理論方向相符，且達到統計上顯著水準。值得注意的是，這些個人表現變數皆是在考量到同選區其他立委表現，依個別選區為單位加以標準化後之分數，並非其原始表現分數，因此在勝選幅度迴歸模型I的詮釋上為：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相較於同選區其他立委而言，立法委員的立法表現每增加一個單位，其勝選幅度將增加0.162；對選區的時間投入每增加一個單位，其勝選幅度將可增加0.147；新聞曝光度每增加一個單位，其勝選幅度將可增加0.248。

由於筆者已將立法表現、選區服務、新聞曝光三個數值資料變數，化為0至1尺度，故可以進一步藉由觀察模型中的估計值（B值），來比較此三項個人表現對立委勝選幅度的影響。模型I結果發現：立法表現、選區服務、新聞曝光度等三項個人表現因素相較之下，以新聞曝光度對立委勝選幅度的幫助最大，其估計值為0.248，其次為立法工作表現，其估計值為0.162，選區服務的作用最小，其估計值為0.147。

而在兩個選區服務變項當中，又以「對選區的時間投入」才對勝選幅度有正面顯著的幫助，而「對選區的人力、物力投入」不但沒有幫助，甚至可能產生反效果。這再次說明了立法委員只要肯花時間，親自於選區中服務選民，即可對其連任表現形成加分作用；反之，若立委本身不肯花時間在選區，那麼投入再多的人力、物力資源，也無助於往後的連任。

再者，就地方派系因素來看，模型I顯示：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具備地方派系背景對立委勝選幅度表現具有正向的影響，與本研究理論相符合，但此作用卻未達到統計上顯著水準。這相當程度的說明了選民自主性逐漸增強，導致以傳統人際關係網絡運作的地方派系，不再能對現任者的連任表現發揮顯著的影響。但反過來，這似乎也提醒了筆者應該小心看待這個結果，因為：第一，本研究將所有派系一視同仁，並未再進一步區別其實力大小，但實

際上，地方派系之間的勢力消長不斷在進行，而這可能是使得地方派系因素不顯著的另一重要原因；第二，本研究之地方派系因素是以「是否擁有地方派系背景」來表示，但擁有地方派系背景，並不代表一定能得到「地方派系支持」，兩者的關聯性仍有待檢驗，而這可能是地方派系因素未如理論預期，對立法委員連任表現形成顯著作用的重要原因；第三，地方派系未能對立法委員的連任表現造成顯著的影響，並不代表即不會對其他挑戰者的當選與否及得票率產生作用；最後，雖然在全國性的立法委員選舉中，地方派系未能發揮顯著作用，但在地方性選舉中，卻極有可能依然有其一定的詮釋力。

最後就選區因素來看，無論是都市化程度或選區規模，對立委勝選幅度的影響皆與本研究理論相符合，即都市化程度愈高選區的立委，勝選幅度將愈小；選區規模愈大，勝選幅度將愈小。在都市化程度上，模型I顯示：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高都市化程度選區的立委，其勝選幅度將比低都市化程度選區的立委少0.131，中都市化程度選區的立委，其勝選幅度將比低都市化程度選區的立委少0.015，但只有高都市化程度選區達到統計上顯著水準。在選區規模上，模型I顯示：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大選區的立委，其勝選幅度比小選區的立委少0.145，中選區的立委，其勝選幅度比小選區的立委少0.004，但卻皆未達到統計上顯著水準，而這似乎也說明了以勝選幅度代替得票數，確實能達到排除選區規模影響的效果，以利於跨選區模型的建立。

三、模型評估

最後，本研究即以勝選幅度模型I與勝選幅度模型II進行對照比較，以檢視迴歸模型的穩定程度，結果發現：各自變數的B值與顯著性都沒有太大的變化，唯有選區服務—時間投入變項，雖然其B值未有太大的變化，但在模型II中卻不再顯著，當筆者進一步觀察時發現：在模型I中，選區服務—時間投入變項的顯著性為0.085，而在模型II中顯著性為0.117，其實並未有太大變動。

表三 第四屆區域立委於第五屆立委選舉之連任勝選幅度迴歸模型分析

	模型 I			模型 II		
	B 值	S.E.	t 值	B 值	S.E.	T 值
政黨因素						
提名政黨 (其他或無政黨提名=0)						
國民黨	0.120	0.049	2.466*	0.115	0.048	2.380*
民進黨	0.284	0.052	5.439***	0.274	0.051	5.359***
親民黨	0.355	0.069	5.126***	0.329	0.063	5.228***
政黨幹部 (未擔任政黨幹部=0)						
擔任政黨幹部	-0.040	0.048	0.75			
個人表現因素 (依選區標準化之個人表現)						
立法表現	0.162	0.075	2.174*	0.164	0.074	2.222*
選區服務—人力物力投入	-0.122	0.119	-1.026			
選區服務—時間投入	0.147	0.085	1.738 ^{\$}	0.132	0.084	1.581
新聞曝光度	0.248	0.100	2.479*	0.208	0.086	2.429*
地方派系因素 (沒有地方派系背景=0)						
擁有地方派系背景	0.006	0.040	0.161	0.003	0.040	0.084
選區因素						
都市化程度 (低都市化程度=0)						
中都市化程度	-0.015	0.035	-0.429	-0.016	0.035	-0.459
高都市化程度	-0.131	0.049	-2.697**	-0.140	0.048	-2.933**
選區規模 (小選區=0)						
中選區	-0.004	0.111	-0.040	-0.011	0.109	-0.104
大選區	-0.145	0.103	-1.404	-0.147	0.103	-1.428
常數項	0.494	0.133	3.71***	0.463	0.121	3.82***
分析個數		125			125	
調整後的 R ²		0.412			0.415	

說明：*** 表 $p < 0.001$ ，** 表 $p < 0.01$ ，* 表 $p < 0.05$ ，^{\$} 表 $p < 0.1$ 。

另外，在調整後的 R^2 值上，模型I達到0.412，模型II更達到0.415，顯示本勝選幅度模型在解釋立法委員尋求連任的得票率上，具有相當的詮釋力。因此，整體而言，本研究之立法委員勝選幅度模型，為一穩定而有效的迴歸模型。

伍、結論

立法委員連任分析對國會制度化的研究，實在有相當重大的意義。Polsby (1968:91-120) 提出檢視國會制度化發展情況的三個標準：第一，對外界線 (boundary) 的建立－現任議員是否願意以國會為舞台，繼續尋求連任以建立其政治生涯，以及實際上議員是否能順利取得連任；第二，內部複雜性 (internal complexity)－國會內部組織是否能有效分工，並建立起議員的專業性，去處理複雜的立法事務；第三，普遍性規範及自主性 (universalistic criteria and autonomy)－國會本身的行動、決策，是否有普遍化的規範或程序，使其得以獨立自主、不受外在干擾。而這三個標準當中，又以對外界線的建立為國會走向制度化的最基本條件，唯有當國會成員呈現穩定之後，才得以進一步建立國會組織的分工，培養國會議員的專業性，最後才能形塑國會本身的行動規範及程序，達到真正的自主，而議員連任表現則顯然是檢視國會對外界線建立的最重要指標。但國內關於立法委員之連任分析研究，多仍僅停留在個案分析的階段，無法做一整體的模型建構，而原因在於：SNTV 選制中選區規模大小不一，使得跨選區的立委比較難以進行，尤其是在得票數的分析上更是如此。

基於上述SNTV選制的限制、與國會制度化研究的必要，本研究嘗試應用族普基數的概念，將得票數轉化為勝選幅度，並嘗試以第四屆區域立委於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之勝選幅度，建立跨選區之立法委員連任勝選幅度模型。而最後檢驗結果顯示本研究之勝選幅度模型為一穩定而有效的模型；另外也同時發

現，政黨因素以及個人表現因素為影響立法委員勝選幅度表現之關鍵因素。

經由勝選幅度模型的成功嘗試，反應出在SNTV 選制下，以勝選幅度代替得票數，在克服選區規模大小不一所帶來的困境，以進行立法委員整體模型的建構分析上，相當合適，可供往後欲使用得票數，以從事跨選區立法委員整體分析的研究參考使用。

附錄表一 第四屆區域立委任職黨中央或立院黨團幹部職位一覽表

政 黨	立法委員	任 內 所 任 職 位
國 民 黨	王金平 丁守中 黃昭順 穆閩珠 洪玉欽 曾永權 李顯榮 韓國瑜 林建榮 何智輝 鄭永金	國民黨副主席 青年工作會主任 婦女工作會主任 文化工作會副主任 中央政策會執行長 工作會主任 黨團書記長、工作會主任 立院黨團書記長 立院黨團書記長 立院黨團書記長 立院黨團書記長
民 進 黨	王拓 沈富雄 湯金全 邱垂貞 張俊雄 蔡明憲 李應元 陳其邁 鄭寶清 李文忠 林宗男 許添財 彭紹瑾 周伯倫 翁金珠 柯建銘 林豐喜 張川田 蔡煌瑯	中央黨部組織部主任 中央黨部政策會執行長 中央評議委員會主任委員 中央黨部社運部主任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幹事長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幹事長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副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幹事長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幹事長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副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幹事長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副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幹事長
新 黨	郝龍斌 謝啓大 馮定國 賴士傑 馮滬祥	立院黨召集人 立院黨召集人 立院黨團召集人、副召集人 立院黨團召集人、副召集人 立院黨團召集人、副召集人
親 民 黨	邱創良 劉文雄 陳朝容 陳振盛 李慶安 鍾紹和 鄭金玲 黃義交 沈智慧 周錫璋 謝章捷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副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幹事長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副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幹事長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副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幹事長 立院黨團總召集人 立院黨團副總召集人
台灣團結聯盟	-	-

資料來源：黨團幹部部份參考蕭怡靖(2003:87)；黨中央幹部部份由筆者自行整理而得。

附錄表二 測量選區服務變數之間卷題目

選區服務變數	問卷題目
人力物力的投入	D1. 請問貴委員總共雇用選區服務處助理有幾位？_____位 D3. 請問貴委員總共有幾處服務處？_____處
立委本身時間的投入	B5. 請問您，在立法院會期中，貴委員平均每星期花時間在選區_____小時（假設每天工作時間 10 小時，一星期 70 小時）

資料來源：盛杏媛(2001)。

附錄表三 第四屆區域立委對選區人力、物力投入之因素分析表

	對選區的人力、物力投入
選區服務助理數	0.780
選區服務處數	0.780
分析個數	168
解釋變異量(%)	60.787 (%)

說明：表中數字為因素負荷量。

附錄表四 高、中、低都市化選區人口密度、非農人口比例、大專以上教育程度比例

	高度都市化程度	中度都市化程度	低度都市化程度
人口密度(人口數/平方公里)	15630.5000	4603.7778	407.6875
非農人口比例(%)	93.3250	90.0444	63.5369
大專以上教育程度比例(%)	19.675	11.166	7.925
選 區 個 數	4	9	16

資料來源：筆者參考洪永泰、林瓊珠(2001)及內政部(2001)編輯之台閩地區人口統計資料，依人口密度、非農人口比例、大專以上教育程度比例三項指標，對所有選區進行集群分析所得。

說 明：「高度都市化程度選區」為台北市第一選區、台北市第二選區、高雄市第一選區、高雄市第二選區；「中度都市化程度選區」為台北縣第一選區、台北縣第二選區、台北縣第三選區、桃園縣、基隆市、新竹市、台中市、嘉義市、台南市；「低度都市化程度選區」為宜蘭縣、新竹縣、苗栗縣、台中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台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台東縣、花蓮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

參考書目

- 內政部 (2001)。《台閩地區人口統計》。台北：內政部。
- 王業立 (1996)。《我國選舉制度的政治影響》。台北：五南出版社。
- 何金銘 (1997)。《三屆立委區域選舉候選人勝選因素分析》。台北：行政院國科會科資中心。
- 李信達 (1999)。《區域發展與政黨競爭－台灣立法委員選舉之研究 (1989-1995)》。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洪永泰、林瓊珠 (2001)。《2001 年台灣政治紀實》。台北：韋伯文化事業出版社。
- 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2001)。〈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概況表〉。http://vote.nccu.edu.tw/cec/vote4.asp。2004/10/12。
- 陳明通、朱雲漢 (1989)。〈區域性聯合獨佔經濟、地方派系與省議員選舉：一項省議員候選人背景資料的分析〉，《國科會研究彙刊：人文及社會科學》，第2卷，第1期，頁77-97。
- 陳昭凱 (1997)。《立法委員競選連任之個案分析》。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盛杏媛 (1999)。〈立法問政與選區服務：第三屆立法委員代表行為的探討〉。《選舉研究》，第6卷，第2期，頁89-120。
- _____ (2001)。《「第四屆立法委員的代表行為」調查研究計劃》。未出版。
- _____ (2001)。〈立法委員正式與非正式立法參與之研究〉。《問題與研究》，第40卷，第5期，頁81-104。
- 黃秀端 (1994)。《選區服務：立法委員心目中連任之基礎》。台北：唐山出版社。
- 蔡佳泓 (1996)。《立法委員的選民服務之個案研究》。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蕭怡靖 (2003)。《我國立法委員選擇常設委員會之研究－以第四屆立法委員為例》。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Carey, John, and Mathew S. Shugart (1995). "Incentives to Cultivate a Personal Vote: a Rank Ordering of Electoral Formulas." *Electoral Studies*, Vol. 14, No. 4:419-39.
- Cox, Gary, and Emerson Niou (1994). "Seats Bonuses under the 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System: Evidence from Japan and Taiwan."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 26, No. 2:221-36.
- Cox, Gary W., and Frances McCall Rosenbluth (1995). "The Structural Determinants of Electoral Cohesiveness: England, Japan, and the United States." In Peter F. Cowhey and Mathew D. McCubbins (eds.), *Structure and Policy in Japan and the United States* (pp. 19-3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ox, Gary W., and Jonathan N. Katz (1996). "Why Did the Incumbency Advantage in U.S. House Elections Grow?"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40, No. 2:487-97.
- Cox, Gary W., and Mathew D. McCubbins (1993). *Legislative Leviathan: Party Government in the*

- Hous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Davidson, Roger H., and Walter J. Oleszek (1985). *Congress and Its Members*. Washington, DC: Congressional Quarterly Press.
- Fenno, Richard F., Jr. (1978). *Home Style: House Members in Their Districts*. Boston: Little, Brown.
- Fiorina, Morris (1989). *Congress: Keystone of the Washington Establishment*. 2nd ed.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Hall, Richard (1987). "Participation and Purpose in Committee Decision Making."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1, No. 1:105-27.
- Lande, Carl H. (1977). "Introduction: The Dyadic Basis of Clientelism." In Steffen W. Schmidt, James C. Scott, Carl Lande and Laura Guasti (eds.), *Friends, Followers, and Factions: A Reader in Political Clientelism* (pp. 13-37).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 Mayhew, David (1974a). *Congress: The Electoral Connec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_____ (1974b). "Congressional Elections: The Case of Vanishing Marginals." *Polity*, Vol. 6, No. 3:295-317.
- Polsby, Nelson W. (1968). "The Institutionalization of the U.S.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In Mathew D. McCubbins and Terry Sullivan (eds.), *Congress* (pp. 91-13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amseyer, J. Mark, and Frances McCall Rosenbluth (1993). *Japan's Political Marketplac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Trying the "Legislator Reelection Magnitude Model" Under the SNTV System: A Case Study of Fourth-term Legislators

I-kan Wu

Abstract

The study of legislators' reelection is very significant for the research of the institutionalization of the parliament. But domestic research about legislators' reelections remained in case studies and an aggregative model could not be built due to the different scales of districts. This makes comparing legislators from different districts difficult, especially with regards to vote-getting. This research attempts to use Droop quota to translate vote-getting into "reelection magnitude" in order to objectively compare the vote-getting of different legislators of different districts, and to build the regression model of their reelection. Through this examination, we find that the model is very stable and interpretive; meanwhile, the model reveals that both party and individual factors are critical in affecting fourth-term legislators' reelections in the fifth legislative election.

Keywords: SNTV system, legislator, reelection, reelection magnitude model.

I-kan Wu holds a master from Graduate Institute of Political Science at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in Taiwan. His specialties include political behavior and empirical political theories.

